

## 肆、國立政治大學「馬宏道先生紀念獎學金」申請辦法

九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修訂

- 一、本獎學金係本校東語系教授馬明道先生為追思悼念其兄長，特捐贈新台幣壹拾萬元為基金於本校設置「馬宏道先生紀念獎學金」，以獎掖後進。
- 二、本獎學金基金新台幣壹拾萬元由本校專戶存儲保管，以所生利息做為核發獎學金之用。
- 三、獎助對象及獎學金金額：
  - (一) 限本校土耳其語文學系二年級以上學生。
  - (二) 獎助名額及金額：每學年每名獎學金實際核給金額視當年度利息所得酌予調整之。唯單人單筆獎學金金額若低於新台幣貳仟元，則停止發放，息金併入隔年利息發放。
- 四、獎學金申請時間：由本校學務處生活事務暨僑生輔導組統一公告。
- 五、申請手續及資格：
  - (一) 填寫申請書一份。
  - (二) 繳交前一學年成績單一份。(學業、操行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者)。
  - (三) 須為本學年未享公費或未得其他獎助學金者。
- 六、申請學生於申請期限內將各項證件送交土耳其語文學系，由土耳其語文學系設置獎學金審核委員會審核評定後，轉交本校學務處生活事務暨僑生輔導組統一造冊核發。
- 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之。
- 八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